

## 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日期：107 年 3 月 26 日

報告人：局長 曾文生

###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7 次大會開議，文生受邀列席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及業務推展情形，並聆聽教益，至感榮幸。謹代表本局同仁對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鼎力支持、指導與協助，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動及運行，致上最誠摯的敬意與謝忱。

經濟活動與產業發展是都市生存的命脈，也是最基礎的元素。近年來，國內外經濟情勢丕變，各級產業面臨著結構性的轉變與挑戰。為厚實高雄的產業發展與國際競爭力，本局積極輔導傳統產業轉型升級，並推動新興科技產業，擴大行銷招商，進而促進商機與經濟發展。綜觀本局所轄業務，與市民權益、生計及城市發展息息相關，文生暨本局全體同仁均戮力以赴，貫徹執行，開創新局，共創未來。

以下謹就近半年來，本局業務之產業服務、工業輔導、商業行政、公用事業、招商及市場管理等六大項執行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提出扼要報告，敬請不吝指正，以促進本局未來各項經濟發展業務的推動更臻完善。

### 貳、重要經濟業務執行概況

#### 一、產業服務

##### (一)輔導中小企業發展

##### 1. 高雄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達到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之目的。106 年度政府總補助金額新臺幣 4,902 萬 5,000 元，核定 64 件研發補助計畫，帶動逾新臺幣 1 億 2,000 萬元研發經費投入。

##### 2. 高雄市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已獲得地方型 SBIR 企業之競爭力，持續進行輔導協助，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輔導企業爭取經濟部之 SBIR、

CITD、SIIR 等補助資源，讓本市企業熟悉中央資源之爭取方式，並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計畫自 102 年執行迄 106 年 12 月，累計爭取中央計畫 83 案，中央補助金額累計新臺幣 1 億 7,832 萬餘元。

3. 高雄市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本貸款依據目的及對象的不同，共分四大類型案件：第一、二類案件提供本市經營無須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之小規模商業於稅捐機關辦有稅籍登記者最高新臺幣 50 萬元，或公司、行號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之貸款額度；第三類案件提供本市太陽光電系統業者租賃民宅屋頂裝設太陽光電設備之低利融資貸款，同一業者每年最高新臺幣 700 萬元，歷年累積最高新臺幣 2,500 萬元；第四類案件提供市民於自家屋頂裝置太陽光電「全額、低利」融資貸款，每戶最高額度新臺幣 60 萬元。本貸款年息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期定期儲蓄利率加年息百分之一點四五機動計息（目前利率約 2.545%）。98 年 2 月起受理至 106 年 12 月底共計召開 68 次審查小組會議，經高雄銀行累積撥貸戶數計有 866 戶，撥貸金額新臺幣 6 億 4,606 萬元。

4. 推薦微型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

提供公司輔導及籌資二項功能，期加速創櫃板公司成長，並能公開發行、登錄興櫃交易，進而申請上櫃，擴大其營業規模。本市配合證券櫃臺買賣中心政策並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申請業者簡報及委員審查決定是否出具本市「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如取具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業者，得不受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5,000 萬元以下之限制，並得免除櫃買中心創新創意審查委員之審查。本市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公司及卡訊電子（股）公司已正式登錄創櫃板；另彬騰企業（股）公司由櫃買中心進行輔導中。

5. 協助地方特色產業發展

為推廣臺灣製 MIT 微笑標章產品，規劃行銷推廣活動結合健走活動，吸引民衆參與，藉由活動辦理拉近民衆距離，擴大全民參與，以提升國內廠商品牌及 MIT 微笑標章產品知名度及能見度，特集結中央資源與經濟部工業局於 106 年 11 月 11 日-12 日假 R7 勞工公園共同主辦「第三屆高雄幸福出發健走趣-微笑 MIT 健康向前行」活動，本屆活動共有 5,000 多位民衆到場參與、28 家 MIT 廠商參展推廣，總銷售額達 70 萬 8,000 元。

6. 賡續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推動「工廠觀光化產業輔導」

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彪琥台灣鞋故事館」、「FLOMO 富樂夢觀光工廠」、「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園」等 5 家，其中「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於 106 年通過觀光工廠續期評鑑。另尚有裕賀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提出申請觀光工廠評鑑，威齊織品科技有限公司、宏裕行食品有限公司等 2 家則預計主體建物完工後提出申請。

7. 打造創新創業環境

(1) 成立「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為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以「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為基地，結合產官學及社群資源，建構數位文創產業鏈，以提供青年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擔任「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以及「中小企業之孵育室」，至 106 年 12 月底共陸續進駐 46 家廠商，新產品研發超過 186 件，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750 人，共計辦理 1,406 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 5 萬 639 人次參加。

(2) 成立「Mzone 大港自造特區」

本局將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打造成為 MakerHub，並於 105 年 6 月成立「Mzone 大港自造特區」，透過展覽分享、課程規劃、社群聚會、活動辦理等方式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至 106 年 12 月底已辦理 7 場次大型展覽，講座及課程活動 400 場以上，至少 9 萬 1,000 人次以上參與，「Mzone 大港自造特區」累計參觀人次達 15 萬人以上、粉絲按讚人數 5,494 人、會員人數 73 人，形成 Maker 群聚空間；並連結在地法人機構與學界相關工業設計領域，型塑高雄獨有的 Maker 氛圍，創造高雄為 Maker 友善城市。

(3) 鼓勵新興產業發展

為推動遊戲產業發展及加速產業人才交流，自 102 年起，每年 1 月與全球連線共同舉辦「Global Game Jam 全球遊戲創作營」，每年 8 月與日本連線共同舉辦「Fukushima Game Jam 福島遊戲創作營」，至 106 年 7 月已舉辦 9 屆 Game Jam 遊戲開發活動，累計超過 395 名開發者參加，共創作出超過 72 套遊戲，以此促進國內外遊戲人才技術交流與合作。

為鼓勵獨立遊戲開發團隊並促進遊戲產業連結國際，自 103 年起每年 8 月辦理「高雄遊戲週 Kaohsiung Game on Weekend」，至 105 年已辦

理 3 屆，累計超過 1,200 人次參加。106 年 8 月將辦理第 4 屆。「高雄遊戲週 Kaohsiung Game on Weekend」透過國際交流論壇、年度遊戲邀請展、遊戲工作坊、遊戲開發創作營與作品發表會等，藉此開拓產業連結與國際視野，鼓勵國內團隊出海也吸引國際團隊來臺，打造高雄成爲獨立遊戲創作基地。

爲推動高雄數位文創產業的發展，並扶植產業創新、深耕創新創業，定期舉辦主題式講座與交流會，包含提升數位文創與創新產業的「DAKUO x SM 系列講座」以及深植創業營運管理的「創業輔導講座」等交流活動，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共辦理 143 場次。

爲型塑高雄自造者氛圍，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17 日辦理「大港自造節」，2 天展期共吸引專業自造者及一般民衆超過 1 萬 6,000 人次入場，全台計有 75 個國內知名 Maker 單位共同參與，現場共有 130 個攤位；並於 11 月底首次運用網路平台「嘖嘖」進行群眾募資，順利達標 272%，成功募集 100 位支持者共同實踐爲動手而生的策展理念。

## (二)凝聚產業共識，提出本市產業政策

### 1. 地方產業政策規劃與拓展

本市產業策略爲重點產業加值以及新興產業引進。石化鋼鐵等產業不僅在高雄深耕甚久、產業關聯性相當大、創造的產值與就業有其一定基礎，因此須保有並持續創新加值，在金屬產業方面朝醫材、航太、精微模具、扣件及工具機發展；在石化產業方面配合「石化產業高值化推動方案」推動，並爭取石化產業高值化南部辦公室進駐本市，直接服務在地業者。而在開拓創造新的產業發展面向上，本局持續透過發展綠能、會展、數位內容與相關高階服務業，創造新興產業之就業機會。

### 2. 新南向計畫

新南向政策不只是國家層級的經貿戰略，在城市層級也可以有積極的角色與作爲，本市對於該政策有特殊的地緣戰略位置，未來是新南向政策的基地；爲此，本府經濟發展局主動配合中央政府與新南向主要國家對接之策略，透過學術單位的智庫鏈結等交流，探討雙邊技術移轉的產業互補優勢，並成立「高雄市政府新南向委員會」規劃邀請中央部會代表擔任外聘委員以爭取各部會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具體落實在高雄，建造亞洲新灣區爲高雄南向基地的國際門戶。目前已召開兩次工作小組會議，蒐整本府相關新南向作爲並盤點中央對應部會之新南向相關計畫，持續與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及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兩中央新南向政策幕僚單位保持聯繫，取得最新資訊。

### 3. 南臺灣跨領域計畫

透過計畫委託運營本府與工研院合設之「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整合南部各大學及相關法人研發能量，協助進行跨領域科技創新，尋找新的技術應用在南臺灣既有產業中，進而將技術或服務產業化成立新創事業，同時亦協助南臺灣新創事業輔導、籌資等事宜，期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升級、提升研發能量及吸引人才流入。106 年度已召開 2 場諮詢委員會探討產業技術發展方向，並辦理 1 場媒合會及 5 場新創相關課程協助輔導及媒合資金需求，且輔導成立 4 家新創事業並協助 16 案新創事業籌資事宜。

### 4. 辦理「高雄市產經情勢分析」

本案自 98 年開始辦理，除按季提出國內外與本市產經資料外，至 103 年已提送 41 篇專論，根據當前經濟情勢，掌握不同產經議題據為因應。104 年度改為自行辦理後，持續蒐整相關產經數據公布於本局網站。

### (三) 物資經濟動員

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及「物力調查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市物力調查，依計畫完成包括 301 家重要物資生產廠商名冊，固定設施含 403 所學校、356 處宗教場所、456 家旅館、285 處文化活動中心、109 座倉庫資料更新及實地抽（複）查工作，該調查更新之資料，均已鍵入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內，掌握轄內物資及工廠生產現況，以因應動員需要。

## 二、工業行政與輔導

### (一) 工廠登記與輔導

#### 1. 工廠登記案件

自 106 年 7 月至 106 年 12 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198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202 件，申請歇業案件 71 件，公告廢止 3 件，工廠登記家數共 7,510 家。

#### 2.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自 106 年 7 月至 106 年 12 月止，共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491 件，變更登記 51 件，註銷登記 334 件。

#### 3. 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4 條規定及配合政府經濟政策，受理未登記且從事低污染行業之廠商辦理核發臨時工廠登記，並於 5 年輔導期間，協助廠商取得相關證明，邁向合法經營之路。臨時工廠登記 99 年 6 月 2 日起受理，至 104 年 6 月 2 日屆滿，共有 1,578 家業者提出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第 1 階段核准 1,353 家、第 2 階段核准 970 家。

針對未登記工廠群聚達一定規模之地區，業已輔導劃設 41 區特定地區，並於 5 年輔導期內，配合行政院「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方案」及爭取中央資源，協助土地合法化。

#### 4. 違規工廠稽查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自 106 年 7 月至 106 年 12 月，辦理稽查件數計 584 件。

### (二) 產業園區與用地輔導業務

#### 1. 高雄地區已編定開發產業園區

包含楠梓加工出口區、高雄加工出口區、高雄軟體科技園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高雄園區、高雄臨海產業園區、大社產業園區、仁武產業園區、永安產業園區、林園產業園區、大發產業園區、鳳山產業園區及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等共 12 處，合計總面積 3,550.8 公頃。

上開園區土地僅存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尚有 3.57 公頃土地（截至 106 年 7 月止）、南科高雄園區 6.14 公頃土地（截至 106 年第 4 季）可供招商。

#### 2. 產業園區報編業務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報編非都土地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

##### (1) 和發產業園區

和發產業園區已於 103 年度核准設置，可開發 136.26 公頃。開發方面，已徵得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公司、新亞建設開發（股）公司聯合組成之開發商，並於 104 年 9 月 3 日簽約，104 年 12 月 4 日辦理動土典禮，之後即陸續辦理整地、道路、污水廠、服務中心等工程，預計 3 年內完工啓用。招商方面，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共有 47 家廠商繳款登記，申請購地面積共 37.38 公頃，已達可售產業用地（68.48 公頃）之 54.6%，同時亦有 4 家廠商申請承租 4.29 公頃土地，占只租不售土地（17.097 公頃）的 25.09%；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 400 億元，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 萬個，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

##### (2)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 74 公頃。本計畫預計 107 年完成報編，並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 400 億元地區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

#### 3. 受理民間報編產業園區業務

截至 106 年 12 月已完成工廠登記之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油機工業、芳生螺絲、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及誠毅紙器等 7 案；核准報編建廠中之案件有南六企業及震南鐵線等 2 案；核准報編辦理用地變更有宇揚航太及正隆紙器等 2 案；審查中案件有拓鑫實業及裕鐵企業等 2 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德興及大井泵浦等 2 案，預計可開發 196.7 公頃產業用地。

#### 4.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6 年 12 月已核定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佶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吳企業、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二毗）、新展（第一次變更計畫）、農生企業（第一次變更計畫）、瑞展（第一次變更計畫）、路竹新益、乘寬工業（第一次變更計畫）、臺灣愛生雅及隆吳企業（第二次毗連案第一次變更計畫）等 27 案，另有隆興鋼鐵、永欣益及海華鋼鐵 3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28.68 公頃之產業用地。

#### 5. 興辦事業計畫

截至 106 年 12 月已核准罄穎、德奇、晉禾、元山鋼、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維格餅家、馬玉山觀光工廠、韋奕工業、毅龍工業、石安水泥、佳楊、臺灣鋼帶、煒鈞、鉍昇及春祐等 17 案，另有芳城及弘盛展業等 2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6.99 公頃產業用地。

#### 6. 產業園區服務工作

為促進產業發展及強化競爭力，本局舉辦產業園區座談會，作為本府與業者交流平臺，增進政府、企業及工業團體等三方溝通聯繫的管道；106 年辦理 2 場座談會，協助永安工業區解決 186 縣道尖峰時段交通阻塞問題；協助鳳山工業區改善交通號誌秒數問題；協助大發工業區協調交通部公路總局將華中路納入維養道路；另針對本市廠商提出工業區土地價格過高、用地不足問題，本局持續著手規劃報編產業園區，以提供廠商工業用地之需求，並獲得廠商對於市府施政之肯定及支持。

#### 7. 國家級新材料暨循環經濟研發專區

中油高煉廠 104 年關廠後之土地，市府已向中央爭取轉型設置「國家級新材料暨循環經濟研發專區」。經多次會商，經濟部、中油公司與市府已達成共識，針對非污染區及低度污染區土地應優先加速進行開發，未來擬於此園區整合國內多所新材料與循環經濟相關之研究機構進行共同研發。

為提前布局研發人才培養，市府促成臺灣大學、成功大學、中山大學於 106 年 9 月 27 日簽署合作意向書，將於研發專區中設置「材料國際學院」，招聘頂尖大學教授、海外科研與產業專家，由合作企業支援研究題目與獎學金，培育在地高階科技人才，用以因應未來國家人力資源需求，讓具有高度價值之材料相關產業在高雄深根茁壯。未來高雄大學、高雄科技大學等周邊在地院校，也將加入學院運作陣容。日本國家物質材料研究所 NIMS 也於 106 年 12 月造訪高雄，表達支持國際材料學院，以及未來進行合作教研、共同研發之意願。

### (三)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 192 家，其中營運中 184 家，建廠中 3 家，未建廠 5 家。(內含環保科技大樓及實驗廠房進駐廠商 7 家)

#### 1. 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06 年 1 月至 12 月底納管家數共計 203 家，聯接共計 179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2,673 家，共計採集 1 萬 1,046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79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 2. 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 210 家，無異常情形。

#### 3. 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空氣污染物 NO<sub>x</sub> 已核配 77.23% 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 4. 污水處理廠操作查核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 116 次。

#### 5. 陳情案件及輔導改善情形

陳情案件登錄 21 次，現勘及輔導廠商 5 家。專人進行案件登錄及追蹤管理，並要求提出限期改善計畫，必要時則邀集本府環保局及專家學者協助，提供廠商專業之輔導。

#### 6. 園區公共設施及環境維護工作

園區範圍約 208 公頃，每月完成全區道路、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公設環境清潔。總計路燈(含公園高燈)整修 174 盞，路面坑洞修補 95 處，水溝清淤 260 公尺。

### 三、商業行政與商圈輔導



(一)公司、商業登記家數及資本額

截至 106 年 12 月止，公司登記家數計 8 萬 6,144 家，資本額 2 兆 455 億 7,740 萬 6 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367 家，資本額增加 313 億 5,353 萬 2 千元。另商業登記家數計 11 萬 8,319 家，資本額 250 億 7,902 萬 4 千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841 家，資本額增加 2 億 914 萬元。

(二)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並於民衆檢舉、警察查獲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都發局移送違反都市計畫法業者時發動稽查。
2. 依「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截至 106 年 12 月止執行稽查業務共 4,153 家次（公司、商業稽查家數 1,878 家次、十大行業稽查家數 2,275 家次），並查獲違規裁罰計有 100 件。
3. 截至 106 年 12 月止商品標示共稽查商品計 5,253 件，須改善件數 1,143 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追蹤，依「商品標示法」相關規定改善完成。

(三)本市商業推展計畫

1. 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提升商圈知名度  
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106 年端午節假三鳳中街封街舉辦「粽愛您-濃情端午真愛飄香」；母親節假光華夜市封街舉辦「2017 花漾光華饗宴」活動；107 年配合高雄過年活動由三鳳中街、南華商圈、六合夜市、青年家具、忠孝夜市、後驛商圈、新堀江商圈、甲仙商圈、光華夜市、中央公園商圈、興中夜市等商圈辦理行銷活動。
2. 導入行動科技化服務提升競爭力
  - (1) 建構虛實整合科技服務新體驗，以服務及新興科技協助打造友善環境，提升受輔導店家及應用場域整體服務品質、創造新魅力及新商機、重塑或強化店家品牌及強化商業競爭力。106 年「高雄過好年」活動導入科技化服務，跨平臺整合高雄在地百貨、商圈、旅宿、連鎖通路與電子商務店家等超過千家特約商店，只要下載活動專屬「高雄過好年」APP 就可一手掌握最新、最優惠的高雄購物資訊，同時行銷

高雄優質店家，打造大高雄智慧商圈，消費者透過手機 APP 即時掌握各項資訊，期引導高雄業者體現科技化服務，逐步朝向智慧商圈的目標邁進。

- (2) 106 年 12 月 19 日至 107 年 2 月 28 日舉辦「高雄過好年」活動，除利用「高雄過好年」APP 登錄高雄發票抽大獎外，也結合 AR 技術製作 AR 財神爺抽紅包，藉由遊戲吸引消費者使用 APP，擴大行動導購能量養成高雄在地店家使用行動導客習慣，促使智慧商業成形。截至 107 年 2 月 6 日止，APP 會員數 3 萬 7,466 人（活動前會員數 2 萬 7,646 人新增 9,720 人），發票登錄金額 2 億 9,369 萬 4,988 元，發票登錄數 49 萬 6,570 張，平均每張發票金額 591 元，特約店家數超過千家。
- (3) 在地特色商圈首度響應行動導購科技應用：107 年商圈過好年，其中 8 個商店街區組織參與「高雄雄好康」AR 遊戲，AR 獎品來自商圈店家提供之商品，以此有效導客至商圈店家，規劃商圈 AR 操作遊戲共 8 場次如下：三鳳中街-「迺中街辦年貨-源運旺整年」、南華商圈-「美麗南華過好年」、六合夜市-「2018 六合國際觀光夜市美食過好年」、青年家具街-紅紅「青春」買呀！、忠孝夜市-「2018 忠孝國際觀光夜市寒冬送寶」、後驛商圈-「驛起時尚過好年-穿搭達人街邊秀」、新堀江商圈-「2018 新堀江潮聖祭」、甲仙商圈-「貓巷芋見好時光」。

#### (四)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1. 設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並建置會展諮詢專線，採一對一專人專案輔導方式，對外提供專業輔導及諮詢服務，積極推廣行銷高雄市會展，以型塑高雄會展形象，並協助爭取會展潛力案源至高雄舉辦，提升展館使用率，打造本市成為亞洲會展新興城市。
2. 於 106 年 4 月辦理「2017 高雄會展論壇」，邀請產、官、學、研等各界會展菁英（專業會展籌辦者、會展場地業者、旅館餐飲業者、公協學會、學術團體、會展周邊團體）6 大工作小組（Strategic Interest Group，SIG）共同與會參加，展現高雄會展聯盟能量以及高雄會展業務推動成果，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會展聯盟會員數累計達 174 個，將持續進行跨區域資源整合，邀集臺南、澎湖及屏東等更多南臺灣地區會展相關業者加入高雄會展聯盟，以期增進聯盟成員間專業能力、技術或經驗之合作機會，建立高雄會展之產、官、學、研各界之交流網絡及資源平臺，共同行銷推廣高雄會展之知名度與品牌形象，並帶動高雄會展商機。
3. 106 年於本市舉辦會展活動 149 場次（49 場展覽、100 場國際會議），較 105 年成長 33%，其中有 62 場國際會議係第一次至高雄舉辦。106

年於本市舉辦的大型展會包括：

- (1) 3 月舉辦「2017 年亞太國際教育協會年會暨教育展」。
  - (2) 5 月舉辦「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
  - (3) 6 月舉辦「第 19 屆國際固態感測、致動與微系統學術研討會」。
  - (4) 7 月舉辦「2017 臺灣東協投資策略夥伴論壇」。
  - (5) 9 月舉辦「2017 亞洲會展論壇(AMF)」、「亞洲展覽會議協會聯盟(AFECA)年會」、「大洋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年會」、「第 23 屆世界臺商總會年會」。
  - (6) 10 月舉辦「2017 世界杯虹吸大賽」、「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宜居、共享、智慧的城市」。
  - (7) 11 月舉辦「獅子會第 56 屆遠東暨東南亞年會」、「第 24 屆海洋使徒世界大會」、「臺灣國際塑橡膠暨複材工業展」及「臺灣國際花卉展&臺灣國際農業技術展」。
4. 高雄作為會展城市品牌已然成形，有愈來愈多主辦單位以高雄為會議目的地競標爭取國際會議至高雄舉辦，目前已成功爭取確定將至高雄舉辦之國際會議，包括：「2018 國際亞太道德教育學會」、「2018 第四屆台日交流峰會」、「2018 亞太脊椎微創學會年會」、「2018 年化學與生命科學之微型化系統國際研討會(Micro Tas2018)」、「2018 亞洲風濕醫學會」、「2019 國際眼炎學會年會」、「2019 活體肝移植高峰會」、「國際外科學會亞洲聯盟」、「2019 亞太扶青團會議」、「2020 亞太與歐洲餐旅教育者聯合年會」等，這些活動對高雄不僅是一個肯定與鼓勵，也證明本市有能力作為臺灣以至於亞太地區的會展目的地，促使本市從一個物流的港口城市，轉變為人流的港灣城市，建構成為具有獨特魅力的港灣會展城市。
5. 國際會議協會(International Congress and Convention Association, ICCA)為全球國際會議龍頭組織，現有 1,000 名左右會員，遍及 90 餘國，由國家或城市行銷組織、會議場館與飯店、會議公司、航空運輸及相關服務等業者組成，是全球會議與商務觀光產業最重要的組織；本市參與該年會主辦權競標並從眾多知名會展城市中脫穎而出(中國澳門、日本橫濱、希臘雅典、荷蘭鹿特丹、俄羅斯聖彼得堡、哥倫比亞卡塔赫那、芬蘭赫辛基及高雄市 8 個城市參與競標)，成功取得國際會議協會(ICCA)2020 年年會主辦權，一舉躍身為全球知名會議城市，為臺灣及高雄贏得最佳曝光機會。
6. 本市發起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打造港灣城市交流平臺，2016 年第一屆

計邀請到 25 國、49 個城市參加，分享彼此經驗，激盪合作的火花，為能深化交流，推動本市與港灣城市長期合作，進而擠身國際一流的港口城市，106 年 7 月 14 日與經濟部投資業務處共同舉辦「臺灣-東協投資策略夥伴論壇」，建構高雄港灣會展城市品牌形象，透過會議舉辦，世界港灣城市人才匯集，加速高雄轉型並鏈結產學合作，創造商機。

#### 四、公用事業

##### (一)石油管理業務

######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本府依「石油管理法」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本府 106 年對於執行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裁處案件，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7 件，執行金額計新臺幣 675 萬元整。

###### 2. 加油（氣）站管理

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 284 家。依據「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加氣站設置管理規則」及「漁船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辦理相關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事宜。106 年共完成 124 家加油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並加強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

######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依「石油業儲油設備設置管理規則」及「自用加儲油加儲氣設施設置管理規則」規定辦理石油業儲油設施、自用加儲油設施管理事宜。其中本市轄內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 31 處、石油業儲油設施 466 處。為落實全市公共安全檢查，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106 年度配合經濟部能源局委辦團隊查核抽檢 10 家自用加儲油設施，均已依查核結果完成需改善事項。

###### 4. 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經濟部能源局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逐年編列預算對本市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甲仙區、田寮區、六龜區及杉林區等 7 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06 年度編列預算共 610 萬元，經各區公所受理申請，實際符合補助條件者共補助 292 萬 6,320 元。

######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依據「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

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查核作業。106 年度辦理 221 場瓦斯行查核及宣導工作，總查核支數 909 支，合格支數為 849 支，不合格支數 60 支，總合格率為 93%。另 106 年度本局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消防局辦理 10 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 69 場液化石油氣零售業聯合稽查作業。其中不合格者，計有分裝場 1 家及零售業 21 家，已依法進行裁處。

(二)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1. 電器承裝業登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888 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41 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19 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8,308 場所。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共登記有 442 家。

(三)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本市轄內共有三家公用天然氣事業，總戶數 28 萬 1,487 戶（含民生用戶 28 萬 930 戶、工業用戶 557 戶）。其中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 19 萬 4,554 戶（民生用戶為 19 萬 4,546 戶、工業用戶 8 戶）、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 7 萬 6,442 戶（民生用戶 7 萬 5,940 戶、工業用戶 502 戶）及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 1 萬 491 戶（民生用戶 1 萬 444 戶、工業用戶 47 戶）。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依據「天然氣事業法」督導本市轄內天然氣事業公司依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

為強化對轄內天然氣事業公司安全上的督導，另辦理 106 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業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天然氣管線災害應變模擬高司演練。

(四)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8.5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05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或南化水庫補足。
- (2)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本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衆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2. 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6 年度共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54.301 公里，總經費 4 億 2,390 萬元。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自 102 年起辦理行政院核定之「降低漏水率計畫（102 至 111 年）」，105 年度高雄市漏水率為 12.28%，106 年度漏水率降低到 11.13%，預計 109 年底漏水率可再進一步降至約 10.44%。

###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06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13 件，核定金額共計 7,295 萬 1,000 元。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經濟部水利署基於改善未接用自來水地區民衆用水品質，進而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依據「自來水法」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辦法」規定辦理補助。本府 106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補助 1,200 萬元（中央補助 828 萬元，本府配合款 372 萬元）。

(3)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本府辦理 106 年度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經費 853 萬（中央補助 588 萬 5,700 元、本府配合款 264 萬 4,300 元），已由區公所辦理發包執行中；另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06 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水利署核定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經費總計 169 萬元（中央補助 116 萬 6,100 元、本府配合款 52 萬 3,900 元），業已執行完畢。

### (五) 推動綠能產業政策

####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自 103 年 8 月起協助經濟部能源局辦理裝置容量不及 30 瓩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 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50 瓩，105 及 106 年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100 瓩，107 年度審查裝置級距預計再提高到 500 瓩。

(2) 106 年度本市轄內同意備案件數 932 件，總裝置容量 135,062 瓩。另完成台電公司併聯試運轉案件數 538 件，總裝置容量 7 萬 0,219 瓩。本市轄內自 103 年 8 月至 106 年 12 月止累計同意備案件數 2,460 件，總裝置容量 23 萬 0,363 瓩。

(3)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

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6 年 12 月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58 件，融資金額 1 億 7,205 萬元；第四類案件 262 件，融資金額 1 億 2,211 萬元，累計融資金額 2 億 9,416 萬元。累計總裝置容量 5,214 瓩。

## 2.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 (1)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瓩，106 年售電收入 36 萬 2,430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瓩，106 年售電收入總計 8 萬 3,211 元。

### (2)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6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計 228 萬 8,504 元，撥付 178 萬 3,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 (六) 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用水及用油資訊，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經濟部舉辦 105 年「夏月·節電中」22 縣市競賽活動計畫，本府獲評為節能優良縣市，並於 106 年獲補助款 300 萬元，規劃分住宅、服務業與機關學校三大部門，搭配資訊傳達與推廣服務。以住宅部門而言，結合如餐飲百貨賣場等商家辦理節電推廣活動，另搭配公設區域推廣 LED 說明會；以服務業部門觀之，則以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為主要對象進行稽查與輔導，另增辦服務業或農業節能諮詢與專家診斷服務，與節電交流分享活動，而針對機關學校部分，則搭配診斷服務盤查既有設備現況，並辦理校園節電週暨能源宣導活動。
4. 執行高雄市能源轉型政策規劃案，辦理高雄市整體能源數據分析與建構高雄市節電藍圖策略行動方案、提出高雄市節電措施方案報告及建構能源雲系統等。

5. 執行 106 年度高雄市能源管理政策推動計畫案，辦理省電 A 咖網站資訊維護及擴充、節能志工培訓計畫、民衆參與節電活動、能源管理行動辦公室。

(七)陸上土石採取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106 年度提報經濟部 4 處已完成回填坑洞申請解除列管，業經經濟部邀集內政部、環保署、農委會等相關單位召開審議會，同意解除列管，目前本市中央列管坑洞計 15 處。本府並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由本府相關法令規定自行列管。

(八)既有工業管線管理

1. 本局於 106 年共舉辦 17 場次「既有工業管線維護管理、自主檢查與災害防救查核」、2 場次工業管線組訓及動員講習、6 場次緊急應變計畫現場查核及演練、1 場次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2 場次工業管線模擬演練測試活動。本市 14 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均已於每年 10 月 31 日期限前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本府業已完成審查並予備查。
2. 目前廠商提送審查中之既有工業管線為 72 條，總長度 941 公里。較氣爆前減少 17 條管線，共減少 357 公里。

五、招商業務

(一)行銷本市投資環境，拓展商機

1. 赴國外參訪行銷本市投資環境

(1)赴日本參訪交流

行政院公布「Fun Tech 體感科技園區」已正式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並將落腳高雄，此外，中央積極推動的「5+2 產業創新政策」，其中循環經濟·材料與高雄未來產業發展高度相關，兩者皆為本府目前規劃產業發展的重點項目。本局 106 年 8 月 6 日至 11 日赴日參訪循環經濟、體感科技等相關領域具實務經驗業者，除鼓勵其到高雄進駐投資外，並將汲取日本推動體感、循環經濟產業經驗，作為未來高雄發展相關產業參考藍圖。

(2)菲律賓臺灣綜合形象展



本府 106 年 9 月 27 日至 10 月 2 日於該展設置高雄城市行銷館，透過海外參展的方式宣傳高雄，打響高雄城市品牌形象，並協助高雄醫材產業廠商拓展海外市場，媒合商機。展覽期間共吸引超過 1,200 人次參觀，牙科參展廠商並取得 30 家以上潛在客戶及牙醫師名單，活動順利助攻高雄廠商拓銷海外訂單。

## 2. 成立臺灣體感科技產業聯盟

為呼應高雄爭取前瞻基礎建設體感科技園區，本府於 106 年 11 月 7 日與臺灣虛擬與擴增實境產業協會 (TAVAR)、資策會共同合作，成立國內第一個以推動體感科技產業為宗旨的聯盟，號召全臺體感科技上下游業者齊聚一堂，經濟部龔明鑫次長、工業局呂正華局長等貴賓皆一同見證此刻。

「臺灣體感科技產業聯盟」成員包括高雄在地廠商智崴、智冠、奧瑪司、繪聖；美商超微半導體 (AMD)、美商輝達 (NVIDIA)；硬體大廠微星、華碩、技嘉；場域運營商義大世界、大魯閣、夢時代等都在聯盟成員之列，未來將致力於體感科技產業的規格制定、推動活動場域示範應用、媒合跨業合作、推動市場驗證及建構國際輸出商業模式等工作，並由本府扮演聯盟重要推手，透過前瞻體感園區計畫，挹注產業所需相關資源，協助臺灣體感科技產業走向世界。

## 3. 國內辦理相關活動、論壇，行銷本市

### (1) 跨領域產業發展座談會暨 FunTech 科技展示活動

為向各界說明高雄體感科技園區計畫推動方向，本局於 106 年 11 月 7 日辦理「跨領域產業發展座談會」，邀請智崴、智冠、HTC、NVIDIA 等體感科技產業上下游廠商，討論聯盟串連產業、跨域媒合進而提升技術與應用範疇。同日亦邀請 15 家廠商於市府 1 樓中庭設置 FunTech 科技體驗展示，涵蓋學習、工業、商業應用、娛樂、健康等範疇，邀請民衆現場體驗享受體感科技應用無所不在的樂趣，以對於本市未來重點發展的產業切身有感。

### (2) 第 3 屆台灣國際金屬科技展產業論壇

第 3 屆「台灣國際金屬科技展」於 106 年 11 月 16 日在高雄展覽館盛大開幕，本次展會共為期 3 天，展中匯聚 16 個國家、131 家廠商展出最新技術與產品，為延續前二屆展覽盛況，本局與開國有限公司、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攜手舉辦「產業論壇」，一系列規劃為期 2 天、6 個場次活動，邀請國內外業界專家與法人參與分享金屬產業最新相關技術資訊趨勢與經驗分享，以促成高雄在地產業朝高值化技術與產

品發展，厚實產業競爭力。

(3)第 8 屆高雄市優良日商表揚典禮活動

為持續得到日本企業的支持，沿續完整的商務資訊以及投資服務，共同創造更多的商機，本局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持續辦理第 8 屆高雄市優良日商表揚典禮活動，甄選出台灣關口工業（股）公司、東麗尖端薄膜（股）公司、台灣日電產三協（股）公司等 3 家優良日商及日商野村貿易（股）公司、世帝喜旅行社（股）公司—高雄分公司、台灣東喜璐機能膜（股）公司等 3 家新進日商獲獎接受表揚，表達本市對日商企業之重視，並藉由表揚活動之辦理提升雙方友好關係。

(二)國內外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1. 默克投資案

德商默克集團 106 年 9 月 8 日於南科高雄園區舉行默克亞洲區 IC 材料應用研發中心開幕典禮，預計投資 1 億元，主要發展薄膜奈米製程氣相沉積原材（CVD/ALD 材料）與 IC 封裝製程之創新 TLPS 材料。

2. 華邦電投資案

科技部、華邦電子（股）公司與本府 106 年 9 月 25 日共同舉行華邦電投資媒體說明會，說明華邦電將在南科高雄園區投資 3,350 億元，建造 12 吋晶圓廠，預估招聘 2,500 位高階人才。

3. 享溫馨投資案

享溫馨 106 年 10 月 28 日舉行大寮旗艦囍宴會館開幕典禮，享溫馨參與高雄捷運大寮機廠開發案，投資超過 5 億元興建囍宴會館及 KTV、創造 300 個就業機會。

4. 林皇宮投資案

林園婚旅集團 106 年 10 月 28 日舉行 Lin 林皇宮開幕典禮，投資 18 億元興建南臺灣最大婚宴會館、預計創造 350 個就業機會。

5. 晶英國際行館投資案

晶華麗晶酒店集團與御盟建設集團 106 年 11 月 5 日舉行晶英國際行館開幕典禮，投資約 25 億元、預計創造近 200 個就業機會。

6. 緯創資通擴大投資案

緯創資通自 104 年 1 月投資進駐設立「高雄軟體產品研發中心」將近 3 年，感受高雄人才豐沛、穩定性高，研發中心周邊交通便利環境舒適，有利於研發人員專心開發產品，故於 106 年 11 月與華南銀行正式簽約承租商辦大樓，擴大研發中心規模成立第二辦公室，107 年 1 月 5 日辦理「緯創資通軟體產品高雄研發中心第二辦公室」落成揭幕儀式，預計

107 至 109 年將投資 6 億元，新增就業 200 人。

(三)提高投資誘因，獎勵在地投資

101 年 7 月 2 日新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後於 104 年 2 月 12 日修訂部分條文)，自 102 年 2 月 21 日首度公告受理申請迄 106 年 12 月底止，共計核准投資補助 50 案、研發獎勵 24 案，共計 74 案申請案，核准金額約 4 億 8,891 萬元，其執行效益預計如下：

1. 總投資金額：約 244 億 2,453 萬元。
2. 創造就業機會：8,557 人。

(四)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

為有效掌握本市可供投資土地相關訊息，俾協助潛在投資廠商有效率之取得合適之投資用地提高招商效率，爰建置本市招商投資訊息資料庫。該資料庫主要係盤點本市可供潛在廠商投資之土地，予以彙整、分類，再針對土地面積、公告價格等項目設定篩選條件，並定期更新，可提升閒置產業用地供需雙方之媒合效率，有效協助潛在投資廠商降低搜尋成本及加速評估投資之可行性。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已建置土地資料計有 1,998 筆，並提供相關用地需求計 265 批次。

(五)本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運作成果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自 102 年 1 月 4 日實施，106 年度 8 月-12 月底重大投資案階段性協助成果：

1. 天聲公司(路竹廠)建廠案：106 年 8 月 2 日核發工廠登記證。
2. 台聚 CBC Pilot Plant 建照申請案：106 年 8 月 7 日變更建造執照(其他)核准。
3. 穎明工業(湖內廠第四期)建廠案：106 年 8 月 14 日使用執照核准。
4. 義大亞洲帝國建照申請案：106 年 10 月 27 日大樓環差同意核備；11 月 7 日工十農廿基地環差同意核備。

六、市場管理

(一)環境衛生督導及營運輔導

1. 環境衛生防疫作為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06 年計執行 1 萬 3,539 場次，消毒計 40 場次。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2. 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

106 年度辦理左營第二市場退場，擲節市府財源及有效利用市場閒置場

域。

(二)公、民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06 年度辦理公有市場改善工程，改善三民第一、國民、旗山第一、中興、鳳山第一、鼓山第一、林德官、苓雅、武廟、中華、旗后觀光等 11 處公有市場，藉由硬體環境設施改善，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

2.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6 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永祥、憲德、鳳山自由等 3 處市場，藉由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申請設立，並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2.106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鹽埕第四、南華路、興達港觀光漁市等 3 處攤販臨時集中場，提供消費者更安全、舒適的購物環境。

(四)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1.灣市 38 市場用地土地標租案

為活化利用左營區菜公段六小段 1127 地號土地與紓解周邊停車需求，自 103 年 7 月 25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24 日標租民間業者作停車場使用，總租金收入達 2,720 萬 6,280 元，期滿足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2.超級市場標租案

(1)鼎中超級市場 104 年 3 月 28 日起至 110 年 3 月 27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420 萬元，鼎中超市已於 104 年 5 月 30 日開幕營業，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帶動更多商機。

(2)民權超級市場自 102 年 10 月 25 日至 108 年 10 月 24 日標租予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602 萬元，提供附近居民生物資採買場所及增加本市就業人口。

(3)陽明超級市場自 102 年 12 月 25 日至 108 年 10 月 24 日標租予愛國百貨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482 萬 7,464 元，提供附近居民生物資採買場所，提升當地生活機能。

(4)康莊超級市場自 102 年 5 月 15 日至 108 年 5 月 14 日標租予愛國百貨經營超級市場，總租金收入達 1,161 萬 6,436 元，提供附近居民生物資採買場所及增加本市就業人口。

3. 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標租案

鳳山區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租約期間為 9 年 10 個月，年租金 155 萬 9,792 元。活化利用經管空地，增加市府財政收益。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產業服務業務

- (一) 賡續辦理貸款資金協助、創新研發補助、提升產業競爭力及扶持新創事業等產業輔導措施，以促進產業發展及轉型升級。
- (二) 配合中央創新產業、新南向等政策方向，強化提升既有產業之高值，促成產業跨領域創新之機會，以創造地區經濟榮景。

二、工業輔導業務

- (一) 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要，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持續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衆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 (二) 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於 104 年 6 月 2 日截止受理，後續將協助提出申請之未登記工廠業者，取得消防、環保、水利等核准文件後核發臨時工廠登記證。另本市 41 區特定地區，依其土地使用分區，分別依據全國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都市計畫法等規定分類輔導，107 年執行重點仍以輔導特定農業區廠商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及輔導一般農業區廠商提出興辦事業計畫，持續協助土地合法使用。
- (三) 爭取設立新材料循環專區，並配合中央「石化產業高值化推動方案」，帶動本市石化產業由煉油石化為主的傳統產業，轉型為綠色能源與新材料等低碳高價值之低污染產業，以推動石化產業轉型及產業聚落之重新規劃。
- (四)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 1. 積極輔導園區廠商做好管理及環保業務，期以符合標準，提升產值產量，提高就業率。
- 2. 賡續辦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道路路面更新工程及工業局補助老舊工業區工程案。
- 3.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營運中環境監測代操作維護管理計畫案」針對空氣品質、噪音、水質、氣象等項目做定點常態性監測，以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

三、商業行政業務

- (一) 結合科技形成多階段多元化的消費資訊服務新型態，持續並擴大整合本市商業、觀光、交通等資源，以虛實整合購物、智慧公共服務及整合式商圈

行銷三大主軸，包含適地性導覽(LBS、AR)、智慧辨識(QR code 或其他)、智慧導購等方式，未來亦有機會結合一卡通等電子票證金流系統完成行動支付等。消費者透過事前蒐集(提供資訊服務平台)、現場體驗(店家提供各式體驗活動)及事後反饋(體驗經驗分享)，讓消費者在虛實服務體驗的任何階段都能獲得適時協助及需求，享有消費的全新服務感受，打造大高雄智慧商圈。

## (二)會展產業之展望

### 1. 提升本市舉辦國際級展會能力，促進高雄會展產業發展

- (1)展覽方面：主辦或合辦國際重要會展活動，藉由與主辦單位共同合辦的模式，開發更多以產業發展為鏈結之展覽活動固定至本市舉辦。
- (2)國際會議方面：透過會展獎勵方式搭配城市旅遊觀光套裝行程，吸引國際會議來本市舉辦。
- (3)與業者共赴海外參展共同行銷，促進媒合商機及拓展海外市場，使本市重要產業正向發展。

### 2. 培植本市大型會展活動能量

- (1)除每年固定於高雄舉辦之會展活動共同合作逐步擴大展會規模外，委託會展執行團隊積極洽談潛在會展主辦單位，爭取更多會展活動至高雄舉辦，提升本市會展能量，塑造本市會展城市品牌知名度。
- (2)本市預計舉辦之國際會議有：「2018 國際亞太道德教育學會」、「2018 第四屆台日交流峰會」、「2018 亞太脊椎微創學會年會」、「2018 年化學與生命科學之微型化系統國際研討會(Micro Tas2018)」、「2018 亞洲風濕醫學會」、「2019 國際眼炎學會年會」、「2019 活體肝移植高峰會」、「國際外科學會亞洲聯盟」、「2019 亞太扶青團會議」、「2020 亞太與歐洲餐旅教育者聯合年會」等，同時目前也極力協助中華民國兒童牙科醫學會爭取 2023 年「第 29 屆世界兒童牙科醫學會(IAPD)」至本市舉辦，未來也將持續針對預定舉辦主辦單位進行相關行政協助事項。
- (3)「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成功為高雄架起與世界級港灣城市的鏈結，為延續 2016 年論壇與國際交流及其效益，將辦理「2018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與澎湖縣政府合作，由「2018 世界最美麗海灣組織國際年會」接續，擴大與會者參與層面，並期「全球港灣城市論壇」的品牌聞名國際，建構高雄成為港灣會展城市意象。
- (4)成功爭取 ICCA 年會主辦權是高雄會展產業另一里程碑，與 ICCA 總部持續保持聯繫，將著手投入籌備 2020 年 ICCA 第 59 屆年會。

#### 四、公用事業業務

##### (一)能源轉型計畫

1. 規劃能源管理推動政策與行動方案，同時配合民間社會力量，將節電節能觀念傳遞並落實生活，帶動社會各界落實節約能源，打造低碳永續城市。
2. 建構優質水、電、油（氣）使用環境，安定民生，穩定經濟基礎。

##### (二)依據「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計畫，持續積極辦理取締違規盜濫採土石業務。

##### (三)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維護辦法及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規範管線所有人針對管線應進行之維護管理工作。持續舉辦「工業管束聯防異常操作應變機制」查核及「不定期測試工業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成效查核」、「工業管線業者之維運計畫查核」工作、「地下工業管線人為破壞情境演練」及既有工業管線跨局處整合之防災應變沙盤推演會議，確認各業者依照審查通過維運計畫中所載事項來執行與落實，以維管線運作安全。

#### 五、招商投資業務

##### (一)持續辦理「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業務

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及「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規定，受理企業申請並核撥獎補助款，以協助產業轉型、促進在地投資，並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 (二)辦理翻轉高雄招商引資計畫

為推動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之策略性及重點產業發展，整合亞洲新灣區招商題材，以形塑完整的產業價值鏈，帶動整體經濟發展，透過辦理「產業引進系統化招商策略」、「金屬加值產業」、「對外產業招商引資計畫」、「數位內容產業扶植」等工作項目，推動本市之策略性及重點產業，並推進亞洲新灣區發展。

##### (三)排除投資障礙，推動落實廠商投資案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本局局長為執行長，並納入農業局、都發局、水利局、工務局、環保局、地政局、交通局、消防局與研考會等各相關單位代表，跨局處協助投資廠商解決問題，有效推動本市重大投資案進行與落實。

採取專人專案服務機制，對於到高雄投資業者協助排除投資障礙，爭取相關補助資源並媒合與國內外業者進行交流。

#### 六、市場業務

- (一)辦理公有市場分年分區改善計畫、民有市場及攤販臨時集中場公共設施修繕工程，改善老舊建物結構，提升整體環境。
- (二)運用標租招商，活化市場閒置場域；透過不具競爭力市場退場機制，提升市府財產使用效能；營造傳統市集特色新風貌，輔導市場名攤創意經營。
- (三)配合經濟部「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市集品牌塑造暨競爭力提升計畫」，輔導本市傳統市場及攤商參與評核，提升市場營運狀況。
- (四)配合都市發展計畫，變更市場用地為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活化市場用地；依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與「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招商活動，鼓勵民間投資，藉由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帶動整體經濟發展。

#### 肆、結語

本局肩負經濟發展推動業務，在各位議員監督匡正下，已有初步具體成果，隨著各國經濟發展重要性日趨明確，各都市間發生不同程度的成長及衰退情形，各級政府皆非常重視經濟發展及失業問題，但地方經濟發展面向包括「地方經濟」與「產業發展」兩大主軸，甚至受地方財政、都市規劃、地方行銷及環境景氣影響，且縣市合併後影響甚鉅，須市府各方資源整合才能持續發展，更須配合中央政策或爭取中央支持才能有所展現。本局除對於傳統產業升級、轉型及持續研提各種輔導政策，期使中小企業獲得政府適切的輔導與協助開創企業新局外，更同時推動招商業務，型塑「高雄是設廠投資經商的好所在」，讓企業對來本市的投資深具信心，且將持續推動產業園區擴編及毗連非都土地變更、商圈再造、會展產業之能量培植、能源轉型發展及市場相關軟硬體修建等業務，誠摯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正、支持及鼓勵，深信經由議會諸位先進之監督及市府團隊共同之努力，必能使本市各項經建成果持續成長，為市民開創更多更好的生活福祉。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 會 順利成功